

广东海洋大学学生处文件

学生〔2020〕48号

关于开展2020级新生心理测评回访及建档关注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我校于10月19日至25日对2020级全体新生开展心理普查工作，并对测评结果进行分析。为了更有针对性地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更好地维护学生的身心健康。现定于10月28日-11月10日开展心理测评回访与建档关注工作。希望各学院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安排专人负责，确保此项工作顺利进行。

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各学院参考本次测评反馈数据，结合回访面谈情况、学生日常生活表现以及多渠道了解掌握的信息情况，对学生当前的心身状态进行综合研判，主动对学生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。请于11月10日前完成面谈回访工作，并在心理健康教育系统建立需关注学生（心理）档案，建档不限于回访名单学生。

二、各学院要积极落实《关于做好需重点关注学生心理危机干预工作的通知》（学生〔2020〕30号）文件要求，对回访工作中发现的需重点关注学生（心理问题）逐一研判分析，落实“一人一策”的工作原则，逐一制定干预工作方案，建立完善重点关注学生工作台账，形成“一人一册”材料，

对重点需关注学生进行持续追踪。

请于 11 月 10 日前将 2020 级新生心理排查回访汇总表（附件 1）发送到中心邮箱：x12383569@163.com，纸质版签字盖章后送二号楼 207 室。

广东海洋大学学生处

2020 年 10 月 28 日

附件 1：2020 级新生心理排查回访汇总表